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YORKSHINE HOLDINGS LIMITED

煜新控股有限公司*

(於新加坡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公司註冊編號: 198902648H)

香港股份代號: 1048

新加坡股份代號: MR8

季度公告

復牌的狀況及業務營運的最新進展

本公告(「公告」)由煜新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第13.24A條以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 2017 年 8 月 1 日、2017 年 10 月 30 日、2018 年 7 月 26 日、2018 年 7 月 31 日、2018 年 9 月 18 日、2018 年 9 月 21 日、2018 年 10 月 25 日、2018 年 11 月 9 日、2018 年 11 月 15 日、2018 年 11 月 29 日、2018 年 11 月 30 日、2019 年 2 月 20 日、2019 年 3 月 6 日、2019 年 3 月 21 日、2019 年 4 月 16 日、2019 年 4 月 17 日、2019 年 5 月 2 日、2019 年 6 月 20 日、2019 年 7 月 4 日、2019 年 8 月 1 日、2019 年 8 月 23 日、2019 年 8 月 28 日、2019 年 8 月 30 日及 2019 年 9 月 9 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恢復本公司股份買賣的條件以及港交所上市委員會(「上市委員會」)取消本公司於港交所的上市地位的決定(「該決定」)。

提交覆核要求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9月9日之公告所披露，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2B章向上市覆核委員會秘書提交書面覆核要求，要求將該決定提交給上市覆核委員會覆核(「覆核要求」)。因此，取消本公司於港交所的上市地位須待覆核要求結果而定。

董事會謹此提醒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覆核要求結果是不確定的。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作出進一步公告，以提供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最新情況。

本集團業務營運的最新進展

另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 2019 年 7 月 10 日(「**FY2019 AR 公告**」)之公告及於 2019 年 7 月 31 日刊發截至 2019 年 4 月 30 日止(「**FY2019**」)之年報，內容有關本集團 FY2019 全年業績。本集團之鍍錫鋼片製造業務已於 2018 年 5 月恢復其營運，並於截至 2019 年 4 月 30 日止財政年度產生銷售收益約 16.4 百萬美元。於 2019 年 5 月至 9 月期間，128.5 百萬人民幣(約 19.5 百萬美元)收益來自鍍錫鋼片製造業務。本集團將在未來兩年專注於鍍錫鋼片製造業務，並會根據市場情況以及現金資源的可用性，適當地擴展至食品容器及/或罐裝食品的最終銷售。

下一步，本集團將以覆膜提升最終產品，並預期產生額外的毛利率。於 2019 年 9 月，覆膜機已完成了第一次試用，並準備在未來數月進行大規模生產。

隨著新增加的覆膜綫逐漸完成，本集團將以原有鍍錫鋼片製造為基礎，逐步向上/下游延伸產品綫。

此外，本集團正積極尋找各種選擇方案及舉措以檢討及規範本集團的業務及營運，包括重組本集團架構以及其他精簡舉措，以節省成本及提高業務效率。

繼續暫停買賣

本公司股份已自 2017 年 8 月 1 日上午九時正起於港交所暫停買賣，並將繼續暫停直至另行通知為止。

代表董事會
煜新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主席兼執行董事
Zhu Jun

香港，2019 年 11 月 11 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即 *Zhu Jun* 先生(執行主席)、*王建巧*女士及 *雷永華*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 *符德良*先生、*曾子龍*先生及 *William Robert Majcher* 先生。

* 僅供識別